

倾诉人:赵娟 年龄:68岁 性别:女 职业:退休教师 倾诉方式:微信 记录整理:姝文

# 相濡以沫40载,我们越过越幸福

前几天吃早餐时,老陈突然放下筷子说:“老婆子,你算算,咱们结婚多少年了?”我扒拉着碗里的粥随口答:“30多年了吧?”他笑了,从抽屉里翻出我们的结婚证,日期清清楚楚写着1985年。“你再数数,40年了,咱都到红宝石婚了。”我愣了好一会儿,手指摸着结婚证上泛黄的照片,突然眼眶发热。想起去年同学聚会,丽娟拉着我叹气,说她和老公早没话说,凑合过就是为了孩子。可我跟老陈不一样,从6岁小学同桌到如今头发花白,这么多年,就算拌嘴,我也从没觉得他讨厌。这份缘分,大概是这辈子最珍贵的宝。

从小学同桌到人生伴侣,缘分是铅笔尖的温暖

我跟老陈的缘分,得从6岁那年的教室说起。那年我刚上小学,个子矮坐在第一排,同桌就是老陈。他那时候留着寸头,穿件洗得发白的蓝布褂,眼睛亮得像星星。

有一次,我的铅笔滚到地上。当我蹲下去捡时,铅笔却被后排的男生故意踢远。我急得快哭了,是老陈起身帮我捡回来,还皱着眉对那男生说:“欺负女生算啥本事?”后来我才知道,他爸妈都是老师,家教特别好。

后来升初中、高中,我们虽不在一个班,却总在校园里碰见,他每次都会笑着点头打招呼。真正熟起来是在大学。新生报到那天,我拖着大箱子找宿舍,突然有人喊我的名字,回头一看是老陈。他瘦高了不少,穿件白衬衫,手里还拿着中文系的报到单。“真巧,咱们又同校了。”他说着就接过我手里的箱子,一路帮我送到宿舍楼下。

从那以后,老陈就常来找我。他知道我喜欢泡图书馆,每天早上都会提前去占座,桌上放着热乎的豆浆和包子;下雨天,他会撑着伞在图书馆门口等我,伞总往我这边倾;我想家的时候,他会拉着我去学校的小花园,给我讲古诗词里的故乡,说“以后有我在,你就不孤单了”。

刚确定关系时,我爸妈有点顾虑,觉得老陈家条件一般,怕我受委屈。可老陈没说啥,每个周末都往我家跑,帮我爸修水管、陪我妈聊天。我妈关节炎犯了,他就查资料找偏方,还抽空去药店抓药。有一次,我爸说想吃蒸槐花,老陈特意去郊区的亲戚家摘槐花,回来连夜蒸好送到我家。我妈拉着我的手说:“这孩子心细,对你好,靠得住。”

毕业后,我们分别到两所学校当了教师。1985年的秋天,我们结婚了。老陈给我写了一封长信,开头是“亲爱的小娟,今日娶你,余生唯你”,结尾画了个歪歪扭扭的小红心。现在那封信还夹在我的日记本里,纸都黄了,可每次看,心里还是暖暖的。

柴米油盐的日子里,『你先歇会儿』比情话甜蜜

刚结婚那几年,日子过得紧巴。我们住在他单位分的筒子楼里,厨房是公共的,洗澡要去外面的公共澡堂。可老陈从没让我受过委屈。每天下班,他总是先冲去厨房占位置,让我在屋里歇着;我做饭时,他就站在旁边打下手,剥蒜、洗菜,嘴里还哼着歌;冬天水凉,他从不让我碰冷水,衣服都是他下班后搓洗,手冻得通红也不说累。

有次我患重感冒,发烧到39℃,老陈请假在家照顾我。他用温水给我擦身子降温,又熬了小米粥,一勺一勺喂我。晚上我睡不安稳,他就坐在床边,握着我的手,给我读李清照的词,直到我睡着。第二天醒来,看见他趴在床边,眼睛里全是红血丝,我心疼得不行,他却笑着说:“你好了就行,我没事。”

后来有了孩子,日子更忙了。我生儿子坐月子的时候,老陈又当爹又当妈,夜里起来冲奶粉、换尿布,还得照顾我和来帮忙的妈妈。有次我妈不小心摔了一跤,腿肿了,老陈每天下班先去送饭,回来再给我做月子餐。我看着他连轴转,眼里的红血丝就没消过,忍不住哭了,他却抱着我说:“一家人嘛,互相扛着就过去了,你别多想。”

我们也有过拌嘴的时候。有次儿子考试没考好,我急得上火,怪老陈太纵容孩子,老陈却说教育要慢慢来,别逼太紧。我们俩吵了几句,我气得躲在屋里不出来。过了一会儿,门被轻轻推开,老陈端着一杯热牛奶进来,手里还拿着一张纸条,上面写着“吾妻莫气,稚子可教,你若恼了,我心难安”。我看着纸条,忍不住笑了,气也消了。其实我知道,老陈不是纵容,他只是比我有耐心,总怕孩子压力太大。

老陈对我爸妈也特别孝顺。我妈有高血压,他经常提醒我妈吃药,定期带她去体检;我爸喜欢下棋,他只要有时间都会去陪我爸下几盘,还特意买了棋谱,跟我爸一起研究。有一年我爸住院,老陈衣不解带地在医院照顾,端屎端尿,同病房的人都以为他是我爸的亲儿子。我妈总说:“小娟啊,你这辈子能遇到老陈,是你的福气。”我知道,这话是真的。

退休后的幸福时光:带孙女、念诗、手拉手遛弯

退休后,日子像被放慢了的电影,每一分每一秒都透着安稳。每天清晨,天刚亮,我们被孙女的小脚步声吵醒。“爷爷奶奶,我要穿红色小花裙!”孙女扒着我们的房门喊,老陈就赶紧爬起来,去给孙女找裙子,我则去厨房做早餐。孙女赖床的时候,老陈就坐在床边,给她讲“床前明月光”,还故意把“明月”说成“明月儿”,逗得孙女咯咯笑。

送完孙女上学,我们就一起回家打扫房间。老陈擦桌子,我拖地,边干边聊天。他会跟我说孙女在幼儿园学了什么歌,我会跟他讲菜市场的白菜又降价了。有时候擦着桌子,老陈会突然哼起年轻时候唱过的歌,我就跟着一起哼,屋里满是笑声。忙完差不多十点多,我们就手拉手去小区旁边的公园散步,做八段锦。老陈学八段锦特别认真,还特意买了教学视频,每天跟着练,然后再教我。有次我动作不标准,他就从后面轻轻扶着我的腰,一点一点纠正,路过的邻居笑着说:“老陈,你对老伴儿可真上心!”老陈就嘿嘿笑:“那当然,我老伴儿可得好好疼。”

下午去接孙女放学,孙女会一下子扑到我们怀里,左边亲一口爷爷,右边亲一口奶奶,然后拉着我们的手,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。回到家,老陈陪孙女玩积木,我就去做饭。有时候孙女会拿着画笔,在纸上画我们三个人,还特意把我们的手画在一起,说“爷爷奶奶和我,永远不分开”。

闲暇的时候,我们俩会去参加一些诗词朗诵活动。朋友们知道我们是夫妻,每次聚会,都让我们一起朗诵诗词。老陈喜欢李白的豪放,我喜欢杜甫的深情,我们俩一起朗诵《春江花月夜》,他读“春江潮水连海平”,我接“海上明月共潮生”,默契得就像天生一对。有次社区组织诗词比赛,老陈写了一首《鹧鸪天·赠内》,里面有句“数十年间同枕席,一生一世共晨昏”,我读着读着,眼泪就掉了下来。

有时候晚上,我们会在阳台喝茶。老陈泡上我喜欢的茉莉花茶,我们俩坐在藤椅上,看着楼下的灯火,聊着过去的事。他会说起刚结婚时的筒子楼,说起儿子小时候的趣事,说起我们第一次去旅行的地方。我说:“时间过得真快,转眼都几十年了。”老陈握着我的手说:“是啊,可我觉得跟你在一起,每天都像刚认识一样,怎么看都不腻。”

今年夏天,我们还去了一趟江南古镇。老陈牵着我的手,走在青石板路上,河边的柳树垂着枝条,像极了我们年轻时的模样。他指着河边的小船说:“你还记得吗?咱们刚结婚那时候,也想去江南,可那时候没钱,现在终于来了。”我靠在他肩上说:“只要跟你在一起,去哪都好。”

有人说,夫妻是前世修来的缘。我总觉得,我和老陈一定是上辈子修了很多很多的缘,才让我们这辈子从6岁相识,到青春相伴,再到白头偕老。现在我们都老了,头发白了,眼睛也花了,可只要牵着彼此的手,就觉得心里踏实。这40年的婚姻,没有华丽的誓言,没有浪漫的烛光晚餐,可有着“你先歇会儿,让我来”的默契,有着“一生一世共晨昏”的深情。我想,这就是最好的姻缘,是比红宝石还珍贵的幸福。

(文中人物均系化名)



AI制图